

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						
项目名称	张家港市东方高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			项目地点	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青海路88号	
业务类型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			项目类型	安全现状评价（生产证换证）	
项目编号	TJZB-AQ(2024)00088	合同期限	/		报告提交时间	2025.3.3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现有装置产品规模：					
	项目	生产装置	产品、副产品、中间产品		产能（t/a）	是否危险化学品
	年产6万吨聚氨酯树脂系列产品项目	年产6万吨聚氨酯树脂系列产品生产装置	产品	聚氨酯树脂	60000	是
			中间产品	聚酯二元醇	7000	否
	涉及原料：企业生产、使用的聚氨酯树脂（聚氨酯树脂浆料、聚氨酯表面处理剂、聚氨酯架桥剂）（2828,50）、二苯基甲烷-4,4'-二异氰酸酯（318）、甲苯-2,4-二异氰酸酯（TDI）（1015）、N,N-二甲基甲酰胺（DMF）（460）、甲苯（1014）、2-丁酮（236）、1,2-二氯乙烷（557）、乙酸乙酯（2651）、天然气[富含甲烷的]（2123）、钛酸四异丙酯（2105）、辛酸亚锡（2353）、终止剂甲醇（1022）、氮[压缩的]（172）、氢氧化钠（1669）、丙酮（137）、柴油（1674）为危险化学品。本项目生产产品聚氨脂树脂（聚氨酯树脂浆料、聚氨酯表面处理剂、聚氨酯架桥剂）（2828（50））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15版），需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。本报告为换证评价报告。					
安全评价过程控制情况						
安全评价项目管理	项目组长		技术负责人		过程控制负责人	
	梅景彦		孙健		葛菁	
安全评价报告编制过程	报告编制人			报告审核人		
	李志标、梅景彦、韩笑			王红玲		
安全评价项目参与	安全评价师		注册安全工程师		技术专家及技术人员	

人员	韩笑、李作勇、李志标、梅景彦、闻飞、夏小华	李志标、梅景彦、闻飞、韩笑、夏小华	/
安全评价项目现场开展情况	现场勘查人员		勘查时间及任务
	VID_20240604_094218.mp4 已暂停 00:06 00:08 1494 x 960 (58%) 已暂停 00:01 00:04		2024年10月28-10月29

	IQiyi- 万福播放 VID_20240523_101616.mp4 已暂停 电视投屏  00:02 00:07	
评价项目其他信息	(评审时间、项目备案情况) 2025/3/13; 4/22 进行项目评审, 2025.4.28 完成报告整改和最终报告	